

# 正常人

沈善增



2 033 7982 4

# 正常人

沈 善 增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北京



## 内 容 说 明

作品叙述了一个正常人在一段非正常的社会生活中所经历的种种趣事，将二十年前知青上山下乡的风风雨雨同八十年代的形形色色交织在一起，具有深厚的哲理意蕴和浓郁的历史感。对于人物复杂的性格，作品作了多层次、多角度的开掘，犀利的笔锋，把某些人们患得患失的微妙心理、精致灵巧的噱头把戏，描摹的维妙维肖。

作品语言幽默，刻画细腻，读来颇为亲切。

责任编辑：陶良华 赵水金  
封面设计：张帆

正 常 人  
Zheng Chang Re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文 字 六 ○ 三 厂 印 刷

字数 323,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14  $\frac{5}{8}$  插页 2

1991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1991 年 4 月湖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4,680

ISBN 7-02-001124-1/I·1050 定价 6.15 元

是诸法空相，不生不灭，  
不垢不净，不增不减。

——般若波罗蜜多心经

# 上 部



## 序

《辞海》中没有对“正常”更没有对“正常人”的诠释。

## 序 二

看我非我，我看我，我亦非我；  
妆谁像谁，谁妆谁，谁即像谁。

——扬州古戏台楹联

## 序 三

我本来记得很清楚，那是一九六四年，因为那年我考进中学——我总喜欢说“考进中学”而不说“小学毕业”，好像这么说便有了点纪念的意思，纪念自己第一次以自己的力量去扳了一下生命航船的舵把。尽管这第一次扳得并不成功，我想考一所区重点中学，结果进了一所普通中学。但就因为不成功，所以我记得更牢。人就喜欢记住不幸的事，翻开任何一本名人传记，里面都是一连串的不幸，我也一样。然而，我想了一下，不禁大为吃惊。六四年，我还不满十四足岁，难道我已经成熟到了这样的程

度？也许应该在这之后的二、三年或四、五年吧？但是，当我细细地琢磨了在这以后的几年里与此相关和不相关的一些事，我发现那是不可能的，因为越到后来我好像显得越不成熟。我当然更不愿意把我的成熟期再往六四年以前推。这样，六四年竟成了我一生成熟的一座高峰。经过严格的验证，我已然不可能推倒这座高峰，不过我明白它更多的是我心造的一个幻影。这个幻影的产生，也许正与我是在那一年“考进中学”，我想纪念那一年有关。我的所有努力与一切释梦的努力一样，只能以自圆其说作为一种安慰。既然事件的发生总需要一个年份，既然我制造不出一个更适宜的年份，我只能确信那件事是发生在一九六四年。

这年夏日的一个下午，我在自己家的后间洗澡。

我家住的是石库门房子。上海的石库门是那么有名，就跟北京的四合院一样。但我敢说我对石库门的研究，要超过以前任何一个描写过它的作家。石库门为什么就该出名呢？每当我踏进破庙似的灶披间，看见被十几只炉子熏得像古旧的泼墨山水画似的墙壁；每当我像瞎子一样，凭着裤管的感觉，摸索走向那道被我的朋友戏称为“煤矿”的楼梯时，我总要问，石库门为什么那样地出名？它既不是上海数量最多的民房，更不是水准最高的住宅。艺术上平庸得简直谈不上风格，从居住条件来说又非常的不实惠，而且不像四合院那样找得到考古学、民俗学、历史学、社会学、建筑学、美学、心理学、伦理学等等方面的特殊价值。可一提起上海的房子，首先想到的便是它，真要把那些典雅秀美的花园洋房气死。某天，我忽然悟出了两条有力的根据。一、兴业路“一大”会址是典型的三上三下石库门。二、石库门是旧上海小康人家居住的房屋。要住上这样的房子，往往得付一根两根条子的订费，赤贫的扛包子、拉车子、扫垃圾、倒马桶之士无力问津。小康

之家，我们叫小资产阶级，国外现在叫中产阶级或“白领”。这部分人，是整个社会中最叽喳的芸芸众生。对地位更高的人们，他们有眼羡也有不满，想进身又怕失身；对地位更低的人们，他们有同情也有鄙夷，想援手又怕湿手。他们鼓鼓噪噪，叫叫嚷嚷，时而如此，时而那般，结果在有意无意中，把属于他们的一切宣传成天下最中庸、最合理、最实际、最理想的东西。更阔的人们，很乐于鼓励这种安分守己的陶醉；更穷的人们，则不敢嫉恨这点可怜巴巴的优裕。因此，属于这一层次的生活标准、享用物品、兴趣爱好，往往得到全社会的公认，获得一种全民的知名度。与石库门情况相仿的，上海还有老城隍庙奶油五香豆。它比三北盐炒豆要高级，却又不像巧克力圣代、掼奶油那么高贵，所以曾是沪上第一名特产。现在大白兔奶糖等有取而代之的趋势，那是水涨船高，它们是今天小康之家的尤物。

我家住的石库门也是三上三下，与“一大”会址同样格局，是石库门中结构最为庞大的一种。一幢房子里共有十二家住户，还不包括被隔壁一家弄堂工厂蚕食去的东边底层的边厢。我家是除了二房东最早的住户，租的是公私合营时成为“倒挂户”的二房东原先住的二楼西一个统厢房，朝南朝东，还有全堂齐顶的护壁板，是整幢房子里面积最大条件最好的一个单元。而我家又一度是整幢房子里经济最拮据的一户，这一度至少度了十五六个春秋。在其它十一家欣欣向荣蓬勃发展的邻居相形之下，一间大大的空屋加上两个文物般的老人，总使我们产生一种衰落大家的幻觉。

屋子由一排镶有车料毛玻璃的木门隔成前后两间。后间约占总面积的五分之一，是个堆杂物的地方。进门右首靠板壁就是一只煤球炉。与那只炉子相对，靠在玻璃门那边的是一只巨大

的黑漆八仙桌。桌面是由三块已经裂缝的两公分厚的木板拼成的。桌腿呈八字形向外张开<sup>①</sup>，是那么孔武有力，最大限度地承担着它的使命。桌面上挤放着热水瓶六个，钢精锅一套，砂锅数只，陶钵几尊，还有酱油瓶，油瓶，醋瓶，料酒瓶，盐罐，糖罐，味精袋，漱口搪瓷杯，牙刷几支，固齿灵牙膏一枚，大碗两叠，小碗一幢，筷筒，瓷匙，饭勺，锅铲，铁爪篱，红药水瓶，紫药水瓶，消治龙软膏，明星牌花露水以及抹布。桌面底下桌腿的横档之上还搁着板，内放铁锅，肥皂，肥皂粉，锯头，斧头，柴刀，旋凿，老虎钳，废旧电线，漆包线，保险铅丝，橡皮膏，木衣夹子，完好的与半截的塑料的或木头的梳子，百雀灵面油，蛤蜊油，浸梳头刨花水的小碗，旧的铁钉与木螺丝，大大小小的旧软木塞子等等，等等。再下面，着地放着煤球箱，柴爿，引火的废纸，留着扎拖畚的碎布，铅桶，木盆等等。正是这张桌子，对我一生性格的形成有着重大的影响。在我的一生中，唯有一个堪与伟大导师媲美的习惯。保尔·拉法格在《忆马克思》中写到，“他（马克思）放置书籍时并不注意外表的整齐”，“他从来不允许任何人去整理，或者更确切地说，去弄乱他的书籍和文件。它们只是表面上混乱而已，实际上，一切东西都在一定的地方，不须寻找，他就能很快拿到他所需要的任何书籍或笔记簿。”少年时代的我，在图书馆里读到这段话时，欣喜若狂。后来，我就要求母亲为我买了一本《回忆马克思恩格斯》，这本书就成了我最早的藏书之一。尽管从名义上说，我从小学四年级开始就有了零用钱，但直到初中毕业，我买书都得去请示母亲，要她投资。我的零用钱都是聚起来准备年底上交，以博得阿娘夸一声“好小囡”的。

---

① 张：音如 pè，动词，分开；撕开。见《简明吴方言词典》第 246 页。

在那只炉子与那张伟大的桌子之间狭窄的过道里，正放得下一只小小的木盆，我就坐在那只木盆里洗澡。这木盆是白胚的，每年夏天用来洗澡之前，都要放在晒台上，用水浸泡一天一夜，让它漏个痛快以保证此后没有胃口再漏。不过几十年来，它还没有被箍过一次。阿娘总是在浸水泡盆那天向邻舍隔壁夸耀说，到底是老货好，这是她告别宁波到上海时带出来的。这木盆也似乎真与阿娘有着特别的缘份。七三年，阿娘归天，那年夏季，照例把它放到晒台上去浸泡。隔宵早起一看，晒台上流了满地的水，铁箍不知什么时候崩断了，木爿一块块仰天躺着，象一朵盛开的莲花。

一九六四年夏日的这个下午，我在自己家的后间洗澡。我把木盆在炉子与桌腿之间安顿好以后，就去把后门关了，又把玻璃腰门也关了。在关腰门时，我听见阿娘说：“关腰门作啥？热哦？”我没有回答，心尖上象拍电报似地颤了几下。阿娘没有再说，阿爷正在前间睡午觉。我坐进木盆，清冽冽的水涨上来刚淹没我的胯部。我用毛巾带水漉漉地安抚了几下肌肤，觉得心房也融融地舒张开来，于是，开始按计划做我的实验。

在近些日子里，我已经知道，从那神秘的去处，流出一股神秘的浆液，会产生一种神秘的快感，但我不知道这神秘的浆液是不是尿。凭手感，好象并不是尿。但那类事多数发生在深夜，我无法判定。这件事扰得我心神不宁。

实验进展非常顺利。

一条条闪着莹光的亮线，从血液里涌现出来，急速地向那个聚焦点游去，在富有弹性的绒实的血管壁上摩擦出星星火花，生出一股雷雨前青草的好闻的腥味。周身的血管与毛细血管的网络被越来越亮的奇异的莹光照耀得近乎透明。一股热气将身子

托得飞升起来。盆里的水在快乐地翻卷，跃起来拍打我光滑的背脊和腹部，像翱翔在空中的一块魔毯。一圈调皮的光斑在心的周围跳来跳去，像霓虹灯一样变幻着色彩，挑逗地眨着眼睛。心像冰一样融化了，又像水银一样凝固起来，光亮如镜。从那里反射出来的一束强光，使我微微有些眩晕，我闻到一股奇异的醉人的芳香。眼球发胀，仿佛有毛茸茸的鸡雏要从中破壳而出。我眨了眨眼皮，一股无形的雾障从此消失了。我还不知道多少年来原来有这层雾障遮着我的双瞳，我看不见其实却没有看见。现在我看不见了！这世界是多么的令人惊异，令人敬畏啊！生命是一个比最瑰丽的童话还要瑰丽的童话，比最大胆的想象还要大胆的想象。一座耸天的山峰在顷刻间拔地而起，山顶上开满灿烂的鲜花，花丛中蒸腾着五光十色的氤氲之气，氤氲里若有若无地传来叮叮当当的优美悦耳的声音。是谁发出这咒语，是谁创造了这奇迹，是谁给最普通的物质、最寻常的细胞注入了神力，是我吗？它们已经不是物质，不是细胞，不是骨肉肌肤这种凡俗的东西。它们无可名状！如果闪电可以丈量，如果意志可以着色，这就是它们。这是对一切不可思议的思议，对一切不可预期的预期。这是给风套上缰绳，这是给雷驾上车辕。这是一切活的希望的天使，也是一切死的恐惧的精灵。在这奥秘中的奥秘面前，我的理智慵懒地在门槛上躺下，打了个呵欠，不愿再作徒劳的徘徊。我的身子在愉快地颤栗，在颤栗中膨胀分化。我看不见一个小男孩，两腮帮鼓鼓囊囊地下垂，像火鸡似的，那分明就是我，我满月的照片上就是那副模样——我吮吸着大拇指，起先小心翼翼，继而摇摇摆摆地走进一个仙境般的花园。非人间的四季景色在我身边交替呈现。春风如梳，一点点金黄色的蝴蝶在鲜红的珊瑚丛中翻飞。夏阳如织，一条条巨蟒纠结着翻过身来，银

色的腹部鳞甲一片片地绽开，散发出麝香一般浓烈的香气。秋雨如泣，一只天鹅吞下最后一团雷火，浑身的羽毛顿时化作灰烬飘散，它安详地舔着周体玫瑰色的新肉，发出一声声满足的舒缓的唳鸣。最后，千万只白兔从黑土层里奔涌而出，蔚成一片无垠的白雪。白雪是滚烫的，一泻千里。宇宙在瞬间与一个卑微的个体生命同一，火山口上显现一轮佛光。

我盘腿而坐，溶入了生命甘露的浴水滋润着我的体肤。我明白自己的身体里真是多了一样新东西。这种新的液体，一定要比唾沫金贵。阿爷阿娘说，不可吐涎唾，这是精神化成的，所以发粘，可以粘东西。这液体要比涎唾粘得多。这么一想，我觉得肚里有点饿。以后还能不能用这种方式来快活一下呢？这浆液也许每个男人都有，但那么简便的办法就不一定每个男人都知道。这样做会不会伤精神呢？我回忆一下，以往快感来潮后，只有精神焕发，周身舒坦，没有丝毫被伤的感觉。但是，多吐涎唾，也没有感觉到伤神呀。伤精神到底有些什么症候呢？为了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危险，从此牺牲我的“发明”，我真有点舍不得。

我不能去问任何人，唯有这点，我毋须去问任何人。

我不知不觉地唱了起来。

当我意识到时，我发觉自己在哼一支自己也不知道的曲子。好像在哪里听到过，又好像是自己编的。歌声是绿色的。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一阵风不知从哪里吹来，在我湿漉漉的表皮上，激起一点一点通透的凉意。我听见那曲调里有个甜润的声音在对我说，生出来，生出来，我看自己的身体里又有一样新的东西像鲜笋一样破土而出——我有作曲的天赋！我说不出的愉快，就唱得更响了，耳边听见一个庞大的乐队在为我伴奏。阿娘的声音穿过这层音幕传过来：“快点次，不要猫咪念经——呜

哩呜哩了。”

我走进前间时，阿爷已经醒了，正仰脸躺在那张瘸腿的单人改良棕绷床上，两眼望着天花板。那床非改良不可，原来的棕绳已经烂断，只能用打包的铁皮重新绷了一下。我坐在桌子前，拿出本书来似看非看。过了一会，阿爷起来了，趿着鞋走到窗边。他常年穿一双圆口黑布鞋，在家时，又总是把后跟踏倒当拖鞋趿着，磨得那地方油光光发亮。阿爷往玻璃杯的剩茶里添了点水，然后就在一张靠背椅上坐下，敛神静气，两掌相叠，像打瞌睡似的。他往日也这么默默坐着，可以一动不动地坐个把钟点。他说这是读书人的坐法，眼观鼻，鼻观心，心无邪念，气沉丹田。阿爷念过私塾，是年七十有四，人精瘦，皮肤白得如同象牙雕成一般，毫无血色，下颏上养着一蓬三角形的粉丝样的胡须，凛然有股仙气。他在路上走，腰背笔直，神气清朗，谁也看不出他是个萎顿之家的过时家长。

那天，阿爷这么端坐片刻，忽然睁大眼睛，问：“方才啥人在后间？”

“我。”

“你在后间做啥？”

“沐浴。”

阿爷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看得我头皮一阵发麻。难道刚才的秘密实验被阿爷察觉了？难道干这种事会在脸上或者身体的什么地方留下痕迹？

又沉吟了一会，阿爷突然说：“方才我做了一个梦。我就睡在这张床上，眼睛面前白花花白花花的。我醒过来了，心里想，这是哪能搞的？我看见，这光一闪一闪是从后间映过来的。我从床上起来，后间锃亮锃亮的一片。我想，不要是炉子火着了？我跑到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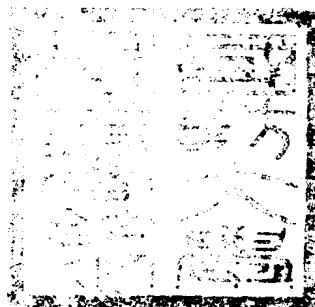
间门口。热呀，额角上的汗象落雨一样流下来。我伸手去推门，横推竖推推不开。我心里倒笃定下来，一点也不急，急也来不及了。我想到了，这腰门应该是往里拉的。一拉，门被我拉开了，里面有股风扑出来，风里有股象茉莉花茶一样的香气。有只通亮通亮的光球落在后间。球有几层楼介高，照得人眼睛也睁不开。我想，介小的后间怎容得下呢？……后来，我就醒了。”

阿爷端起玻璃杯来吹了吹，慢慢呷了一口。放下杯子，他又回复到入定的状态。我发现自己的嘴巴张开着，连忙闭拢。我觑了一眼阿娘和弟弟、妹妹，从他们的脸上，看不见丝毫的反应。阿爷好像根本没有说过什么。

此后，阿爷再也没有提起过这个梦。

这天下午前后发生了这么两件事，它们互不相关，但我总觉得它们是事先约好的。当然，严格地说，它们还构不成事件。不能说有什么事发生了，尽管确实发生过什么。

你将要看到的小说，也是这样。



不知道别人上山下乡想些什么，我就想打第三次世界大战。  
我是真的想，不是幽默，那时候我还不会幽默。

七〇年四月，我从农场巴巴地赶回来，送弟弟去插队。除了正在批判的“天降大任于斯人”云云，我找不出什么话来勉励他。本来我去了农场，按“两丁抽一”的政策，弟弟可以稳留上海。后来“一二·二一”指示发表，一批红卫兵到市革会门口贴大字报，争来了一个“一片红”。这“红”的概念其实很可研究，非但“一月革命”的发源地上海市区算不得“红”，连市郊也算不上“红”，要“红”非得出上海的版图不可。当时掌管上海的“红刀笔”，倒不去抠这个字眼。但他们顾不上抠，还是有人抠的，我国有八亿人口呢。就我知道，有一个便是敝同窗，男性，穿鞋才一米五八高，绰号“小木克”。

“小木克”的那张嘴在班里是有点名气的。六九年春节前夕，突然通知毕业班全体未落实去向的同学是晚到校集中，学习讨论分配问题，还附带通知，饭吃饱些，衣穿暖些。“小木克”当时就觉得有些不对头。但精怪如他，还是舍不得不去。七点正，工宣队在学校东楼小礼堂点过名，立刻命令大门紧闭。然后端出一只只盘子，盘里堆满用大红纸剪成的拳头般大小的“忠心”，要每人拿一颗，往上写好自己的名字，朝献忠栏里一贴，再去领一张工宣队长签署的出门条回家。全场哗然。百把条身子扭来摆去，像躲

蛇一样躲避着那些“心”。工宣队长对着话筒吼读最高指示，从“革命不是请客吃饭”直读到“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还是不能将本能的反抗压服下去。工宣队实行第二套方案，把十几个教室打开，按班级分组，一个工宣队员对十来个学生。“小木克”在分组后向带班的老吕挑起了辩论。他列举班级分配中的种种不公平、不合理，大叫想不通。老吕说，以前种种，即使再不公平，不合理，也都过去了，现在是毛主席要大家上山下乡。你们别人的话可以不听，对工宣队的错误可以提，毛主席的话你们要不要听？老吕这一说，驳得“小木克”哑口无言。老吕是条山东汉子，矮敦敦、黑苍苍，象个带缆桩。刚来时他说话含着胡桃，没说几句脸就转成猪肝色，仿佛有先天性心脏病。“小木克”原是欺他这一点，才敢发动进攻，没想到老吕半年多来也操练得很可以了。旁边的同学窃窃地笑起来，“小木克”一时血往上涌，就说，那个“一片红”的“红”是反动的！此言既出，老吕立时又心脏病发作。“小木克”只顾翻本，奇语连射，老吕脸色越来越灰暗，终于仓皇朝教室门外逃去，教室里立时静得像太平间。过了一个世纪，老吕回来了，在门口向“小木克”招招手。“小木克”撸一撸分头向门外走去，同学们像目送江姐去就义似地望着他。工宣队长在老吕背后等着，对他一笑。到工宣队办公室，队长让“小木克”把刚才的观点复述一遍，然后说，你看怎么办呢？如果你坚持你的观点，那我们只能上报。也许让你撞中了，你路线斗争觉悟高。但是，你要是造反造错了，后果考虑过没有？“小木克”说没有，工宣队长就让他好好考虑考虑。

“小木克”放回来了，眼睛里没有了邪念，十来个同学都望此息心。老吕喝光了两茶缸水，也开始节约唾沫。到十二点，大家都有些昏昏欲睡。十二点半，发现“鲁宾逊”失踪了。“鲁宾逊”是